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度

(自 民 國 105 年 1 月 1 日 起 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止)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單 位 預 算

(第 3-1 冊)

(法 定 預 算)

主辦會計人員 陳秀玲 機關長官 湯蕙禎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第 8 頁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第 12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第 14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第 22 頁
(三)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47 頁
(四)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48 頁
(五)人事費彙計表-----	第 49 頁
(六)人事費分析表-----	第 50 頁
(七)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 52 頁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53 頁
(九)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54 頁
(十)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56 頁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表：

(一)機關主要職掌：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組織規程係依本府組織自治條例第六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依該組織規程訂定下設殯葬管理所、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及各區戶政事務所。掌理本市區政、地方自治行政、宗教、禮儀民俗、殯葬、戶政、兵役行政、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等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民政局置局長 1 人，承市長之命，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機關及員工；置副局長 2 人，襄助局長處理局務。主任秘書 1 人，協助襄理局務；專門委員 1 人，辦理本局相關法規擬定、專案及核稿等業務。下設 6 科 4 室：

1. 區政監督科：區政業務督導考核、基層座談、區政諮詢委員、協助區人事管理、里鄰長業務、區公所組織規程及編制、區行政法規、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里基層工作經費、復興山地原住民區自治監督及其他區政業務。
2. 自治行政科：行政區劃及里鄰調整、災害防救、區公所辦公廳舍興建或修繕補助、民意代表及里長福利互助業務、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公民投票業務、遊說法、地名管理、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及活動補助、里集會所管理維護等事項。
3. 宗 教 科：宗教事務之輔導、神壇之調查及輔導、宗教財團法人申請、設立之輔導及管理、祭祀公業及神明會等事項。
4. 戶 政 科：戶籍登記、門牌編釘、國籍業務、戶役政資訊系統策劃執行與連結及行政等事項。
5. 禮儀事務科：核准公私立殯葬設施、殯葬服務業許可設立或經營、輔導、管理、評鑑與獎勵、違法殯葬行為之取締與處理、提供殯葬消費資訊及辦理聯合婚禮等事項。
6. 兵 役 科：役男徵兵處理、在營軍人權益業務與家屬生活扶助、替代役服勤管理、全民防衛動員及後備軍人業務等事項。
7. 秘 書 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管理與資訊、法制、公關、研考業務、議會期間府會工作相關業務、平時議員輿情資料蒐集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8. 會 計 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9. 人 事 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10. 政 風 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三)組織系統表：如附表一。

(四)員額編制表：如附表二。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本年度為改制直轄市第 2 年，前年度決算數因比較基準不同，爰無列數。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歲入部分：預算數 5,303 萬 5,000 元，截至 104 年度 6 月底止，執行數為 2,850 萬 2,057 元。

2. 歲出部分：預算數 3 億 9,297 萬 9,000 元，截至 104 年度 6 月底止，執行數 8,256 萬 4,400 元。

三、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之概述：

1. 地方行政業務：

(1)健全區里組織，傾聽民意、迅速回應並解決基層問題。

(2)辦理區政考核，強化區政服務。

(3)加強基層建設，補助區公所辦理里集會所(里活動中心)維護管理。

(4)藉補助區公所辦理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經費之實施，以維護各項公共設施、公有建物興建整修及里鄰環境綠美化設施等工程。

(5)其他民政、區政相關業務事項。

2. 戶政業務：強化戶政品質，落實便民服務，健全戶役政資訊系統之功能。

(1)改善民眾洽公環境，落實戶籍登記。

(2)辦理戶政業務評鑑、戶政人員教育訓練、戶政績優人員表揚措施。

(3)持續推動與深化「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措施。

(4)持續辦理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及機房維護作業。

(5)持續辦理桃園市建物門牌及其位置資料更新維護計畫。

(6)督導各戶政事務所積極辦理小地名門牌之整編作業。

(7)加強宣導及推動戶政業務相關事項。

(8)持續推動「幸福新移民·歸化一把罩」專案工作。

(9)持續推動戶政事務所優質檔案管理環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10)對於民眾因重病或其他特殊原因未能親至戶政事務所申辦，提供到府服務。

(11)持續推動到校集中受理國中學生初領國民身分證工作。

3. 宗教業務

(1)受理寺廟、教堂會所等宗教團體設立登記及宗教團體事務之輔導。

(2)鼓勵宗教團體善用社會資源，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改善社會風氣、引導人心向上。

(3)辦理宗教業務承辦人員、宗教團體負責人講習，增進宗教事務專業知能。

(4)未立案宗教場所列冊輔導。

(5)辦理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講習，並輔導合法化。

(6)辦理相關宗教活動，提供宗教團體交流平臺。

(7)祭祀公業業務輔導。

(8)祭祀公業法人設立業務及輔導。

(9)神明會申報業務及輔導。

(10)祭祀公業及神明會土地標售及囑託登記。

4. 禮儀事務業務

(1)規劃設置市立殯葬設施及殯葬設施專區。

(2)核准設置、監督、管理、評鑑及獎勵市內殯葬設施業。

(3)許可設立或經營、輔導、管理、評鑑及獎勵殯葬服務業。

(4)取締及處理違法從事殯葬服務業及殯葬行為。

(5)提供殯葬消費資訊及處理消費者申訴。

(6)修訂殯葬自治法規及改善與宣導殯葬禮俗。

(7)辦理聯合奠祭、聯合海葬及其他殯葬服務事項。

(8)辦理元旦活動、聯合婚禮、祭孔、忠烈祠春秋祭及 228 紀念活動等業務。

5. 兵役業務

(1)精進各項徵兵處理工作，加強役政人員教育訓練。

(2)關懷役男各項權益之維護及對列管傷殘軍人生活協助與照護。

(3)加強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服勤之管理及在職訓練暨法紀教育，並落實替代役住宿中心管理。

(4)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會及校園兵役宣講，提供役男服役相關訊息。

(5)透過資訊平台發送簡訊通知役男各項徵兵處理及申請案件核定結果，提供役男 e 化服務。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6)加強後備軍人歸鄉報到資料建置，以利厚植後備戰力。

(7)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工作，強化各區公所緊急動員應變能力。

(二)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 歲入部分：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 5,482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303 萬 5,000 元，增列 178 萬 8,000 元，增加率 3.37%，其明細如下：

(1)統籌分配稅：本年度預算數 34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0 萬 1,000 元，減少 55 萬 7,000 元。

(2)罰金罰鍰及怠金：本年度預算數 60 萬元，上年度預算數 60 萬元，無增減。

(3)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50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0 萬 2,000 元，增加 3,000 元。

(4)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1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萬元，無增減。

(5)上級政府補助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4,678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712 萬 2,000 元，減少 33 萬 7,000 元。

(6)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657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90 萬元，增加 267 萬 9,000 元。

2. 歲出部分：

本年度歲出預算數 5 億 447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9,297 萬 9,000 元，增加 1 億 1,149 萬 9,000 元，增加率 28.37%，其明細如下：

(1)行 政 管 理：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2,375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1,765 萬 9,000 元，增加 609 萬 5,000 元。

(2)戶 政 工 作：本年度預算數 3,520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380 萬 9,000 元，增加 1,139 萬 6,000 元。

(3)地方行政工作：本年度預算數 2 億 2,310 萬 7,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3,766 萬 8,000 元，增加 8,543 萬 9,000 元。

(4)兵 役 工 作：本年度預算數 8,542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918 萬 7,000 元，增加 623 萬 6,000 元。

(5)禮儀事務工作：本年度預算數 2,487 萬 7,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363 萬 4,000 元，增加 124 萬 3,000 元。

(6)宗 教 工 作：本年度預算數 1,211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02 萬 2,000 元，增加 109 萬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3. 按支出性質分析：

(1)經常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2 億 9,042 萬 8,000 元，佔歲出預算總額 5 億 447 萬 8,000 元之 57.57%，較上年度法定經常支出預算數 3 億 7,042 萬 7,000 元，減列 7,999 萬 9,000 元，減少率 21.60%，編列內容包括人事費 1 億 1,143 萬 9,000 元、業務費 1 億 2,411 萬 7,000 元及獎補助費 5,487 萬 2,000 元。

(2)資本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2 億 1,405 萬元，佔歲出預算總額 5 億 447 萬 8,000 元之 42.43%，較上年度法定資本支出預算數 2,255 萬 2,000 元，增列 1 億 9,149 萬 8,000 元，增加率 849.14%，編列內容包括設備及投資 9,105 萬元及獎補助費 1 億 2,300 萬元。

(三)計畫及預算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業務計畫	工 作 計 畫	合計	百分比
桃 園 市 政 府 民 政 局 合 計		504,478	100.00%
一般行政	行 政 管 理	123,754	24.53%
民政業務	戶 政 工 作	35,205	6.98%
	地 方行政 工作	223,107	44.23%
	兵 役 工 作	85,423	16.93%
	禮 儀 事 務 工 作	24,877	4.93%
	宗 教 工 作	12,112	2.4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一)組織系統表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組織系統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機 關 名 稱	一 級 單 位 名 稱
桃 園 市 政 府 民 政 局	自 治 行 政 科
	區 政 監 督 科
	禮 儀 事 務 科
	宗 教 科
	戶 政 科
	兵 役 科
	秘 書 室
	人 事 室
	會 計 室
	政 風 室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二)員額編制表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員額編制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類 別	法定 編制員額	本年度 預算員額	上年度 預算員額	與上年度預算 員額比較增減
民意代表	0	0	0	0
職 員	104	104	99	5
教 員	0	0	0	0
警 員	0	0	0	0
消防人員	0	0	0	0
技 工	0	0	0	0
駕 駛	0	0	0	0
工 友	2	2	2	0
合 計	106	106	101	5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及法令依據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1	005	01		合 計	54,823	53,035	-	1,788	
				經常門合計	54,823	53,035	-	1,788	
				01000000000 稅課收入	344	901	-	-557	
				0103025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344	901	-	-557	
				01030250900 統籌分配稅	344	901	-	-557	
			01	01030250901 統籌分配稅	344	901	-	-557	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撥付辦理本市役男權益及其家屬生活扶慰助經費，含義務役在營軍人及列級徵屬安家費、三節生活扶助金及各項補助費（含生育、喪葬、健保、醫療及特別慰助金等）（行政院主計總處104年3月16日主預彙字第1040003121G號函核定）（議會104年8月21日桃議議民字第1040007110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墊付轉正）（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 獎補助費344,000元）。344千元
02	015	01		030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	600	-	-	
				0303025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600	600	-	-	
				0303025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600	600	-	-	
			01	03030250101 罰金罰鍰	600	600	-	-	
04	022			06000000000 財產收入	515	512	-	3	
				0603025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515	512	-	3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及法令依據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6	010	01	06030250100 財產孳息	505	502	-	3	
			01 06030250101 利息收入	5	2	-	3	各項專戶之存款利息（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5千元
			02 06030250103 權利金	500	500	-	-	殯葬設施興建營運契約（BOO）收取之開發權利金（依據相關契約辦理）。500千元
			02 0603025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0	10	-	-	
			01 06030250501 廢舊物資售價	10	10	-	-	變賣已報廢財產、應用物品之剩餘、廢棄物品等（依據改制前桃園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10千元
		01	0800000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46,785	47,122	-	-337	
			0803025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46,785	47,122	-	-337	
			01 0803025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46,785	47,122	-	-337	
			01 0803025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46,785	47,122	-	-337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研發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作業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甄字第1045006950號函核定）（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 業務費158,000元（中央補助118,000，市配合款40,000元）。118千元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105年度役男新制體檢補助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核定）（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 業務費26,000,000元）。26,000千元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一般替代役及宗教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作業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及法令依據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8				11000000000 其他收入	6,579	3,900	-	2,679	字第1045007133號函核定) (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 業務費2,223,000元(中央補助1,667,000,市配合款556,000元)。1,667千元內政部役政署補助義務役在營軍人列級徵屬生活扶慰助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核定) (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 獎補助費1,063,000元(中央補助691,000元,市配合款372,000元)。691千元內政部役政署補助一般替代役列級徵屬生活扶慰助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核定) (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 獎補助費5,309,000元)。5,309千元內政部補助本市復興區公所辦理奎輝里原住民舊墓更新興建骨灰(骸)牆工程經費新臺幣300萬元及羅浮里原住民舊墓更新興建骨灰(骸)牆工程經費新臺幣1,000萬元(內政部104年6月16日台內民字第10411028791號函核定)(議會104年7月20日桃議議民字第1040006459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墊付轉正)(資本門)(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禮儀事務工作 - 獎補助費13,000,000元)。13,000千元
	014			1103025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6,579	3,900	-	2,679	
		01		11030250200 雜項收入	6,579	3,900	-	2,679	
			01	110302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6,579	3,900	-	2,679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及法令依據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元)。4,500千元 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 屬土地代為標售行政處理 費收入(依內政部102年9月2 日台內地字第1020291751 號函辦理)(歲出編列民政業 務 - 宗教工作 - 業務 費)。50千元 辦理本市104年度聯合奠 祭，社會救助金撥款收入 (依本府104年4月2日府社助 字第1040082910號函核定) (議會104年7月20日桃議議 民字第1040006458號函同 意墊付)(收支併列)(墊付轉 正)(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禮 儀事務工作 - 業務費 2,028,280元)。2,028.28千元 配合預算編列千元，增列 進位數。0.72千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3				0003000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主管	504,478	392,979	-	111,499	
	001			0003025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504,478	392,979	-	111,499	
		01		33030250100 一般行政	123,754	117,659	-	6,095	
			01	33030250107 行政管理	123,754	117,659	-	6,095	一、本科目包括行政管理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人事費110,689千元 業務費12,496千元 設備及投資545千元 獎補助費24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6,095千元 增列 人事費8,940千元 減列 業務費938千元 減列 設備及投資1,907千元
		02		33030250200 民政業務	343,735	240,664	-	103,071	
			01	33030250202 戶政工作	35,205	23,809	-	11,396	一、本科目包括戶政工作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業務費34,470千元 設備及投資465千元 獎補助費270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11,396千元 增列 業務費11,031千元 增列 設備及投資365千元
			02	33030250203 地方行政工作	223,107	137,668	-	85,439	一、本科目包括地方行政工作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業務費14,584千元 設備及投資90,000千元 獎補助費118,523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85,439千元 增列 業務費3,296千元 增列 設備及投資90,000千元 減列 獎補助費7,857千元
			03	33030250205 兵役工作	85,423	79,187	-	6,236	一、本科目包括兵役工作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人事費750千元 業務費46,618千元 獎補助費38,055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6,236千元 增列 業務費4,828千元 增列 獎補助費1,408千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3		53030250200 民政業務	36,989	34,656	-	2,333	
			01	53030250201 禮儀事務工作	24,877	23,634	-	1,243	一、本科目包括禮儀事務工作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業務費11,877千元 獎補助費13,000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1,243千元 增列 業務費243千元 增列 獎補助費1,000千元
			02	53030250202 宗教工作	12,112	11,022	-	1,090	一、本科目包括宗教工作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業務費4,072千元 設備及投資40千元 獎補助費8,000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1,090千元 增列 業務費1,050千元 增列 設備及投資40千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統籌分配稅—統籌分配稅

統籌分配稅—統籌分配稅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1030250901 統籌分配稅-統籌分配稅	承辦單位	兵役科	預算金額	344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本府承接辦理內政部「役男權益及其家屬生活扶(慰)助」業務，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核定補助。				
	二、法令依據：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4年3月16日主預彙字第1040003121G號函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344,000	
01030250901 統籌分配稅	年	1	344,000	344,000	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撥付辦理本市役男權益及其家屬生活扶慰助經費，含義務役在營軍人及列級徵屬安家費、三節生活扶助金及各項補助費（含生育、喪葬、健保、醫療及特別慰助金等）（行政院主計總處104年3月16日主預彙字第1040003121G號函核定）（議會104年8月21日桃議議民字第1040007110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墊付轉正）（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 獎補助費344,000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303025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禮儀事務科	預算金額	600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取締違法殯葬行為之罰鍰。 二、法令依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六章罰則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600,000	
03030250101 罰金罰鍰	件	20	30,000	600,000	取締違法殯葬行為之罰鍰（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六章罰則辦理）。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6030250101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5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各項專戶存款利息。 二、法令依據： 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5,000	
06030250101 利息收入	年	1	5,000	5,000	各項專戶之存款利息（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權利金

財產孳息－權利金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6030250103 財產孳息-權利金	承辦單位	禮儀事務科	預算金額	500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殯葬設施興建營運契約（BOO）收取之開發權利金。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契約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500,000	
06030250103 權利金	年	1	500,000	500,000	殯葬設施興建營運契約（BOO）收取之開發權利金（依據相關契約辦理）。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6030250501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10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已報廢財產、應用物品之剩餘、廢棄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改制前桃園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0,000	
06030250501 廢舊物資售價	年	1	10,000	10,000	變賣已報廢財產、應用物品之剩餘、廢棄物品等（依據改制前桃園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8030250102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承辦單位	兵役科、禮儀事務科	預算金額	46,785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1.辦理一般替代役、宗教替代役及研發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作業經費。2.辦理役男新制體檢經費。3.辦理在營軍人及一般替代役役男列級徵屬生活扶慰助經費。4.內政部補助本市復興區公所辦理奎輝里及羅浮里原住民舊墓更新興建骨灰（骸）牆工程經費。 二、法令依據：依據上級政府核定相關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6,785,000	
0803025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年	1	118,000	118,000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研發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作業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甄字第1045006950號函核定）（歲出編列民政業務-兵役工作-業務費158,000元(中央補助118,000，市配合款40,000元)。
	年	1	26,000,000	26,000,000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105年度役男新制體檢補助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核定）（歲出編列民政業務-兵役工作-業務費26,000,000元）。
	年	1	1,667,000	1,667,000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一般替代役及宗教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作業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核定）（歲出編列民政業務-兵役工作-業務費2,223,000元(中央補助1,667,000，市配合款556,000元)。
	年	1	691,000	691,000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義務役在營軍人列級徵屬生活扶慰助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核定）（歲出編列民政業務-兵役工作-獎補助費1,063,000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5,309,000	5,309,000	元，市配合款372,000元)。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一般替代役列級徵屬生活扶慰助經費（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核定）（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 獎補助費5,309,000元）。
	年	1	13,000,000	13,000,000	內政部補助本市復興區公所辦理奎輝里原住民舊墓更新興建骨灰（骸）牆工程經費新臺幣300萬元及羅浮里原住民舊墓更新興建骨灰（骸）牆工程經費新臺幣1,000萬元(內政部104年6月16日台內民字第10411028791號函核定)(議會104年7月20日桃議議民字第1040006459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墊付轉正)(資本門)(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禮儀事務工作 - 獎補助費13,000,000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03025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禮儀事務科、宗教科	預算金額	6,579千元
一、項目內容：辦理本市聯合奠祭。 二、法令依據：依據相關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6,579,000	
110302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4,500,000	4,500,000	辦理本市聯合奠祭社會救助金撥款收入(依本府104年7月2日府社助字第1040172702號函辦理)(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禮儀事務工作 - 業務費4,500,000元)。
	年	1	50,000	50,000	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行政處理費收入(依內政部102年9月2日台內地字第1020291751號函辦理)(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宗教工作 - 業務費)。
	年	1	2,028,280	2,028,280	辦理本市104年度聯合奠祭，社會救助金撥款收入(依本府104年4月2日府社助字第1040082910號函核定)(議會104年7月20日桃議議民字第1040006458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墊付轉正)(歲出編列民政業務 - 禮儀事務工作 - 業務費2,028,280元)。
	年	1	720	720	配合預算編列千元，增列進位數。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3303025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 單位	秘書室	預算 金額	123,754千元
歲 出 計 畫 說 明	一、計畫內容：	1.本局員工薪資、獎金、離職儲金等人員維持費及辦理一般行政、秘書、人事、政風、會計、管考工作等相關業務。2.辦理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二、預期成果：	安定員工生活，順利推展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23,754,000	市款123,754,000元	
01人員維持費					110,689,000	市款110,689,000元	
0100 人事費					110,689,000	市款110,689,000元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人/年	1 × 1	1,520,100	1,520,100	政務人員薪俸。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年	1	73,079,528	73,079,528	編制內職員待遇，依支給標準編列。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年	1	742,920	742,920	編制內工友待遇，依支給標準編列。	
0111 獎金		年	1	6,874,919	6,874,919	依法支領之考績獎金。	
		年	1	9,417,780	9,417,780	依法支領之年終工作獎金。	
0121 其他給與		年	1	1,696,000	1,696,000	依法支領之休假補助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年	1	660,000	660,000	本局編制內職員加班費。	
		年	1	2,092,840	2,092,840	依法支領之不休假加班費。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0142 退休離職儲金				7,386,187		
		年	1	7,341,612	7,341,612	依規定給付公務員退休撫卹基金。	
		年	1	44,575	44,575	依規定給付勞工退休準備金。	
	0151 保險				7,218,726		
		年	1	4,466,550	4,466,550	依法繳納之健保費。	
		年	1	2,701,272	2,701,272	依法繳納之公保費。	
		年	1	50,904	50,904	依法繳納之勞保費。	
	02一般業務				13,065,000	市款13,065,000元	
	0200 業務費				12,496,000	市款12,496,000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5,000		
		年	1	15,000	15,000	參加政府採購法、性別平等法等專業知能之教育訓練費用。	
	0203 通訊費				366,000		
		年	1	150,000	150,000	行政單位業務用郵資。	
		具/月	18×12	1,000	216,000	辦公室自動電話9支（3321193、3321439、3344503、3345075、3346694、3370445、3370345、3370347、3395201）及行動電話9支（0910269157、0975283112、0921972618、0972758280、0963550178、0922829023、0972972217、0910119178、0911898896）。	
	0213 資訊服務費				56,000		
		人/年	28×1	2,000	56,000	資訊及週邊設備維護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257,400		
		月	12	1,450	17,400	秘書室多功能事務機租賃費用。	
		月	12	10,000	120,000	秘書室影印機租賃費用。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21 稅捐及規費	月	12	3,000	36,000	收發室影印機租賃費用。
	月	12	7,000	84,000	人事室及會計室影印機租賃費用。
	年	1	106,560	106,560	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費及檢驗費等。
0231 保險費				15,768	
	輛	6	2,483	14,898	公務汽車保險費。
	輛	2	435	870	公務機車保險費。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724,300	
	人/月	1 × 13.5	26,400	356,400	臨時人員薪資(高中職畢)。
	人/月	1 × 13.5	27,200	367,200	臨時人員薪資(大專畢)。
	年	1	700	700	配合預算編列千元，增列進位數。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6,000	
	人/節	20 × 1	1,600	32,000	辦理各項業務講習所需外聘講師鐘點費。
	人/節	20 × 1	1,200	24,000	辦理各項業務講習所需內聘講師鐘點費。
0271 物品				626,328	
	年	1	130,000	130,000	秘書、人事、會計及政風業務等所需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年	1	58,800	58,800	購買影印機、傳真機之耗材及零件更換所需經費。
	人/次	100 × 1	140	14,000	製作員工職名牌經費。
	年	1	125,832	125,832	檔案室庫房除蟲、購置檔案夾及其他檔案用具等經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公升/月/輛	139 × 12 × 6	28	280,224	公務汽車6台油料費。
	公升/月/輛	26 × 12 × 2	28	17,472	公務機車2台油料費。
	年	1	30,000	30,000	會計業務印製預、決算書。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年	1	30,000	30,000	會計業務用記帳憑證帳簿、會計報表及其他報表等。
	年	1	30,000	30,000	人事業務印製各種報表及通知書等。
	年	1	30,000	30,000	政風業務印製各種報表及通知書等。
	年	1	117,000	117,000	秘書業務印製各種報表及通知書等。
	年	1	7,600,000	7,600,000	印製106年度農民曆。
	年	1	132,000	132,000	辦理本局志願服務人員保險費、誤餐費、交通費等。
	人/次	38 × 1	3,500	133,000	本局40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
	人/年	3 × 1	14,000	42,000	依規定編列正副首長健康檢查費。
	年	1	165,000	165,000	公務車停車費用(5部)。
	人/年	102 × 1	1,000	102,000	文康活動費。
	年	1	20,000	20,000	報章雜誌及法令用書等。
	年	1	80,000	80,000	印製信封及各項工作報告等經費。
	年	1	60,000	60,000	檔案應用及其他宣導等經費。
	人/年	102 × 1	1,000	102,000	參加市府競賽活動經費。
	年	1	60,000	60,000	辦理檔案研習觀摩活動等所需經費。
				315,244	
	人/年	28 × 1	1,048	29,344	辦公器具養護費。
	年/輛	1 × 2	1,700	3,400	公務機車養護費。
	年/輛	1 × 3	25,500	76,500	公務汽車養護費(購置滿2年未滿4年)。
	年/輛	1 × 1	34,000	34,000	公務汽車養護費(購置滿4年未滿6年)。
	年/輛	1 × 2	51,000	102,000	公務汽車養護費(購置滿6年以上)。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91 國內旅費	年	1	10,000	10,000	檔案室燈具更新。
	年	1	60,000	60,000	檔案室天花板更新。
				280,000	
	人/年	28 × 1	10,000	280,000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及政風室相關人員旅費。
0298 特別費				944,400	
	人/月	1 × 12	39,700	476,400	依規定編列首長特支費。
	人/月	2 × 12	19,500	468,000	依規定編列副首長特支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545,000	市款545,000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130,000	
	台	1	20,000	20,000	相機1台。
	台	1	25,000	25,000	檔案室空氣清淨機。
	台	1	25,000	25,000	打孔機。
	台	1	60,000	60,000	彩色印表機。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5,000	
	人/套	5 × 1	35,000	175,000	新增本局公務用個人電腦及周邊設備5台
	個	1	10,000	10,000	硬碟。
	台	1	40,000	40,000	筆電1台。
0319 雜項設備費				190,000	
	座	8	15,000	120,000	檔案室檔案架更新。
	具	2	30,000	60,000	檔案室f60a防火門2扇。
	個	1	10,000	10,000	密件櫃。
0400 獎補助費				24,000	市款24,000元
0456 獎勵及慰問				24,000	
	人/年	4 × 1	6,000	24,000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戶政工作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33030250202 民政業務-戶政工作		承辦 單位	戶政科	預算 金額	35,205千元	民政業務——戶政工作	
	歲 出 計 畫 說 明	一、計畫內容： 1.身分證、遷徙、教育程度等各項登記業務。2.國民身分證及戶口名簿有關事項。3.印鑑登記及證明。4.門牌編釘及換發。5.戶籍人口統計。6.戶口校正。7.戶籍通報。8.戶政法令宣導等事項。9.實施戶役政資訊系統等相關電腦化作業。10.其他相關業務活動。								
		二、預期成果： 籌印各種報表、簿冊，隨時督導各區戶政事務所，確實依據有關法令規章，辦妥戶籍行政、登記、通報、戶役政資訊電腦化作業等業務，以提昇為民服務績效。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35,205,000	市款35,205,000元			
0200 業務費						34,470,000	市款34,470,000元			
0203 通訊費						1,520,000				
		年	1	1,460,000	1,460,000	戶役政資訊系統網路月租費及N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簡訊費。				
		具/月	5 × 12	1,000	60,000	辦公室自動電話4支3320039、3366794、3325543、3397768及行動電話1支0937841092。				
0213 資訊服務費						1,281,000				
		年	1	24,000	24,000	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機房維護費。				
		年	1	861,000	861,000	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設備維護費。				
		人/年	14 × 1	2,000	28,000	個人電腦及週邊設施維修費用。				
		年	1	18,000	18,000	大宗戶籍謄本系統虛擬主機租借及維護費。				
		年	1	350,000	350,000	桃園市電子門牌定位系統桃園市門牌管理系統維護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6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戶政工作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部/月	1 × 12	5,000	60,000	影印機租賃費用。
				712,8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月	2 × 13.5	26,400	712,800	雇用臨時雇工協辦戶政業務薪資及保險費(高中職畢)。
				110,000	
0271 物品	次	39	2,000	78,000	辦理各項戶政相關業務委員出席費。
	人/節	20 × 1	1,600	32,000	辦理各項戶政法令講習講師鐘點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353,528	
	年	1	150,000	150,000	戶役政電腦化機器設備耗材、物品費。
	年	1	200,200	200,200	戶政業務用文具用品影印用紙碳粉戶口校正章等費用。
	年	1	3,328	3,328	購買法令專書雜誌等。
				30,130,000	
	年	1	70,000	70,000	辦理戶政業務等各項講習、觀摩相關經費。
	年	1	2,060,000	2,060,000	印製戶口名簿(袋)及戶政業務用書報表等費用。
	年	1	120,000	120,000	辦理全國戶政日績優人員表揚等相關活動經費。
	年	1	40,000	40,000	辦理各項戶政考核等相關獎座、獎牌經費。
	年	1	20,000	20,000	辦理各項戶政業務宣導經費。
	年	1	6,732,000	6,732,000	空白身分證費用。
	年	1	9,588,000	9,588,000	身分證膠膜經費。
	年	1	10,000,000	10,000,000	辦理門牌換發釘掛等相關經費。
	年	1	1,500,000	1,500,000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行政區域調整經費。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672	

民政業務－戶政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戶政工作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民政業務——戶政工作
	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人/年	14×1	1,048	14,672	辦公器具養護費。	
		年	1	148,000	148,000	戶役政資訊系統周邊機器設備維修費。	
	0291 國內旅費	人/年	14×1	10,000	140,000	赴他縣市參加開會講習及各鄉鎮市戶所及外縣市辦理或參加民政相關會議活動。	
					140,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465,000	市款465,000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台	1	50,000	50,000	更換戶役政機房冷氣室外機。	
					50,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台	1	300,000	300,000	ups不斷電系統費用。	
		台	1	40,000	40,000	筆記型電腦。	
		台	1	75,000	75,000	A3彩色雷射印表機。	
	0400 獎補助費				270,000	市款270,000元	
	0457 其他補助及捐助	年	1	270,000	270,000	補助本市第150萬人口之學雜費(共3名，大學)。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33030250203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承辦 單位	區政監督科、自治行政科	預算 金額	223,107千元
歲 出 計 畫 說 明	一、計畫內容：	1.健全區里組織，傾聽民意、迅速回應並解決基層問題。2.辦理區政考核，強化區政服務。3.加強基層建設，補助區公所辦理里集會所(里活動中心)維護管理。4.藉補助區公所辦理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經費之實施，以維護各項公共設施、公有建物興建整修及里鄰環境綠美化設施等工程。5.其他民政、區政相關業務事項。				
	二、預期成果：	落實基層主義，強化區里建設，提升區政服務效能，增進市民生活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223,107,000	市款223,107,000元
01區政監督					17,633,000	市款17,633,000元
0200 業務費					12,210,000	市款12,210,000元
0203 通訊費					48,000	
		具/月	4 × 12	1,000	48,000	辦公室自動電話2支 3325874、3372062、新增科 長行動電話1支及局長平板 0975385297，共計4支電話。
0213 資訊服務費					20,000	
		人/年	10 × 1	2,000	20,000	資訊及周邊設備維護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0	
		人/次	15	2,000	30,000	辦理本市各區里業務人員市 外研習活動評審委員出席 費。
0271 物品					111,520	
		年	1	50,000	50,000	承辦業務所需文具紙張 等。
		年	1	61,520	61,520	辦公室事務機器耗材及零件 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11,890,000	
		年	1	3,600,000	3,600,000	本市各鄰鄰長年終慰勞品 (12,000人*300元)。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件	500	600	300,000	各里基層民政人員服務背心。
	年	1	3,000,000	3,000,000	辦理市長下鄉基層訪視及民政業務座談聯誼及研討等；表揚績優里長、民政人員等相關經費。
	年	1	100,000	100,000	印製業務相關資料經費。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各區業務督導、各區主管業務研討會等相關經費。
	年	1	500,000	500,000	辦理區政聯繫會議等相關經費。
	年	1	980,000	980,000	辦理表彰協助民政工作推展熱心及有功人員經費。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本府各局處與區公所爭議調處等相關業務。
	年	1	110,000	110,000	區公所民政人員業務聯繫會議等相關費用。
	年	1	80,000	80,000	民政人員法令研習課程等經費。
	年	1	120,000	120,000	區政業務考核等相關費用。
	年	1	900,000	900,000	辦理本市里長、區政諮詢委員、復興區長及復興區民代表等傷病慰問禮品經費。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本市各區里民政人員等業務研習暨模範村里考察等經費。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480	
	人/年	10 × 1	1,048	10,480	辦公器具養護費。
0291 國內旅費				100,000	
	人/年	10 × 1	10,000	100,000	赴各區及外縣市辦理或參加民政相關會議及活動。
0400 獎補助費				5,423,000	市款5,423,000元
0402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				4,173,000	
	年	1	798,000	798,000	補助復興區鄰長工作協助費(133鄰*12月*500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456 獎勵及慰問	年	1	3,000,000	3,000,000	補助復興區里基層工作經費(12月*25,000元*10里)。
	年	1	308,000	308,000	補助復興區智慧行動區里系統平板電腦及通訊費等相關經費。
	年	1	67,000	67,000	補助復興區鄰長團體意外保險費(133鄰*500元)。
	年	1	150,000	150,000	本市里長在職期間死亡慰問金(每人慰問15,000)。
	年	1	1,100,000	1,100,000	本市鄰長在職期間死亡慰問金(每人慰問10,000)。
02自治行政				205,474,000	市款205,474,000元
0200 業務費				2,374,000	市款2,374,000元
0203 通訊費				148,000	
	具/月	5 × 12	1,000	60,000	辦公室自動電話及傳真機3支3366730、3395597、3335530及行動電話2支0935955149、0972856050。
	年	1	58,000	58,000	緊急或防災訊息語音、簡訊發送及託播等費用。
	年	1	30,000	30,000	業務郵資費用。
0213 資訊服務費				24,000	
	人/年	12 × 1	2,000	24,000	資訊及周邊設備維護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120,000	
	部/月	1 × 12	10,000	120,000	影印機租賃費用。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000	
	次	1	16,000	16,000	辦理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0271 物品				90,952	
	年	1	50,000	50,000	承辦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
	年	1	40,952	40,952	辦公室事務機器耗材及零件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1,842,472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873,000	873,000	里長福利互助之政府補助費(485里*150元*12月)。
	年	1	120,000	120,000	辦理公民投票、福利互助、小型建設工程及區政建設等相關經費。
	年	1	89,472	89,472	印製業務相關資料經費。
	年	1	440,000	440,000	慰勞本市諮詢委員、里長、復興區長及代表生日蛋糕及賀卡等經費。
	年	1	150,000	150,000	辦理行政區域調整暨勘界及印製行政區域圖等業務相關經費。
	年	1	120,000	120,000	辦理遊說法、榮譽及傑出市民證頒發、區里相關業務。
	年	1	50,000	50,000	辦理自治行政相關業務聯繫及研討相關經費。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576	
	人/年	12 × 1	1,048	12,576	辦公器具養護費。
0291 國內旅費				120,000	
	人/年	12 × 1	10,000	120,000	赴各區及縣市辦理相關業務、活動及研討。
0300 設備及投資				90,000,000	市款90,000,000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0,000,000	
	年	1	90,000,000	90,000,000	興建本市蘆竹區中興、上興、新興及中福等四里聯合集會所、社福場所及圖書分館等(含設計監造費)相關經費，總經費2億2仟萬元，分二年執行，105年度編列9仟萬元、106年度編列1億3仟萬元。
0400 獎補助費				113,100,000	市款113,100,000元
0401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12,500,000	
	年	1	2,500,000	2,500,000	補助桃園市選舉委員會及區公所辦理本市公職人員補選等業務相關經費。
	年	1	50,000,000	50,000,000	補助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等相關費用(資本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民政業務－地方行政工作
	0402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	年	1	60,000,000	60,000,000	門)。 里集會所(里活動中心)新建、增建、改建工程(含設計規劃)及修繕等經費(資本門)。	
		年	1	600,000	600,000	補助復興區「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相關經費。(補助每里6萬*10里)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33030250205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承辦 單位	兵役科	預算 金額	85,423千元
歲 出 計 畫 說 明	一、計畫內容： 依法辦理兵役業務及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二、預期成果： 精進各項徵兵處理工作，關懷役男各項權益之維護，並加強替代役役男服勤之管理及在職訓練、強化後備軍人歸鄉報到資料建置，以期厚植後備戰力，安定家庭、社會、保家衛國。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85,423,000	市款51,294,000元，收支併列34,129,000元
0100 人事費					750,000	市款750,000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66,000	
		人/月	1 × 12	55,500	666,000	替代役宿舍管理約聘人員薪津。
0111 獎金					84,000	
		年	1	84,000	84,000	替代役宿舍管理約聘人員年終獎金。
0200 業務費					46,618,000	市款18,833,000元，收支併列27,785,000元
0202 水電費					1,643,000	
		年	1	170,000	170,000	替代役宿舍水費。
		年	1	1,473,000	1,473,000	替代役宿舍電費。
0203 通訊費					364,000	
		年	1	32,000	32,000	郵寄役男驗退複檢通知、考選資料、慰問信函等所需經費。
		具/月	9 × 12	1,000	108,000	公務用自動電話及傳真機電信費9支3342907、3358560、3364817、3370515、3396759、3352557、3316959、3312592、

民政業務
— 兵役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具/月	7×12	1,000	84,000	3316029。 公務用行動電話7支 0963083066、0937973351、 0937973362、0921861717、 0910938259、0910155969、 0972880672。
	年	1	80,000	80,000	替代役宿舍網路通訊費及有線電視月租費。
	年	1	60,000	60,000	以簡訊通知役男各項徵兵處理核定結果所需經費。
	0213 資訊服務費			71,000	
	人/年	16×1	2,000	32,000	資訊作業相關設備保養維護所需經費。
	年	1	39,000	39,000	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設備維護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60,000	
	部/月	1×12	5,000	60,000	辦理役政業務租用影印機所需費用。
	0231 保險費			700,000	
	年	1	700,000	700,000	辦理役男入營徵兵處理平安保險費。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56,400	
	人/月	1×13.5	26,400	356,400	僱用臨時雇工協助辦理役政業務所需經費(高中職畢)。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0,000	
	年	1	160,000	160,000	辦理役男體位評定審核作業,每次醫事人員2人〈每人1200元〉所需經費。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0271 物品			250,100	
	年	1	250,100	250,100	購買事務用品、報章、雜誌暨電腦、影印機、列表機等週邊耗材及維護所需經費。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0279 一般事務費			42,347,780	
	年	1	180,500	180,500	辦理役男抽籤作業等會議、印製徵集令及訓練會場佈置、茶水、雜支等所需經費。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年	1	160,000	160,000	辦理兵籍調查、役男異動管理、後備軍人管理及徵兵業務清查各項作業表單印製等經費。	
		人/年	30 × 1	1,000	30,000	表揚績優替代役、模範徵屬及協助推行役政有功人員獎品、獎牌、胸花等所需經費。	
		年	1	2,500,000	2,500,000	辦理勞軍活動慰勞金、車資、獎牌（品）、保險費、底片等所需經費。	
		年	1	4,200,000	4,200,000	辦理兵員徵集入營火、汽車輸送交通、膳食、文宣品等作業所需經費。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動員業務、物力調查及購買法令書籍、文具、紙張、碳粉、誤餐費及雜支等所需經費。	
		年	1	106,280	106,280	印製常備兵入營輸送、家屬生活扶助、貧困徵屬各項補助、法令宣傳、各項表冊及年度全民防衛動員綜合執行計畫、物力調查實施計畫彙編相關法規等所需經費。	
		年	1	150,000	150,000	辦理役政業務訓練、替代役備役管理、編組、召集服勤年度清查、轉免役及國民兵管理清查、替代役分發服役各項事故處理、後備軍人管理等各項業務之文具、碳粉、雜支所需經費。	
		年	1	80,000	80,000	辦理全市替代役男法紀教育暨相關訓練，文宣及相關用品、雜支等所需經費。	
		年	1	30,000	30,000	在營軍人及替代役男服役期間傷亡致贈輓聯、祭品、慰問品、花籃等所需經費。	
		年	1	158,000	158,000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研發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作業經費（含講習、座談、交通、膳食及茶水等）（依內政部役政署104年 8月7 日役署甄字第1045006950 號函辦理）（預算總經費：15萬8千元，由中央補助75%為11萬8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年	1	2,223,000	2,223,000	元、本府自籌25%為4萬元）（收支併列）。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一般替代役及宗教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作業經費（含交通、膳食、役男當日驗退帶回戶籍地及家因服公共行政役專業訓練後等輸送經費）（依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辦理）（預算總經費：222萬3千元，一般替代役及宗教替代役由中央補助75%為166萬7千元、本府自籌25%為55萬6千元）（收支併列）。
	年	1	400,000	400,000	辦理傷殘軍人暨家屬權益活動所需經費。
	年	1	50,000	50,000	維護發送公務用簡訊資訊系統所需費用。
	年	1	5,600,000	5,600,000	辦理役男入營座談會所需費用（含役男入營用手提袋、背包、電話卡等）。
	年	1	26,000,000	26,000,000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105年度役男新制體檢補助經費（依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辦理）（收支併列）。
	年	1	300,000	300,000	辦理本市105年度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所需費用。
	年	1	80,000	80,000	辦理役政業務宣導等經費(含校園兵役宣導、全民國防教育宣導等業務)。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15,720	
	人/年	15 × 1	1,048	15,720	辦公器具養護費。
	年	1	200,000	200,000	替代役宿舍維護費及雜項等開支。
0291 國內旅費				450,000	
	年	1	300,000	300,000	辦理常備兵、替代役、補充兵梯次入營之護送交接及事故處理。
	人/年	15 × 1	10,000	150,000	因公赴市外參加會議及辦理相關業務長途旅費。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400 獎補助費				38,055,000	市款31,711,000元，收支併列6,344,000元
0401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年	1	500,000	8,000,000 500,000	補助桃園市後備指揮部辦理後備軍人晉任暨春節聯誼會、教育召集慰勞等活動經費。
	年	1	1,500,000	1,500,000	補助桃園市後備指揮部辦理役政相關活動經費（含全民國防教育趣味競賽宣導暨推行兵役法令青溪婦幼園遊會等活動）。
	年	1	6,000,000	6,000,000	補助本市後備軍人(各後備輔導中心)及各區青溪婦聯會辦理兵役宣傳、全民國防教育、社會公益活動及協助本市政令推行等經費。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7,000,000	7,000,000	補助本市後備軍人人民團體辦理兵役宣傳、全民國防教育、社會公益活動及協助本市政令推行等經費。
0431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年	1	1,063,000	23,010,000 1,063,000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義務役在營軍人列級徵屬各項生活扶慰助經費（含一次安家費、三節生活扶助金、生育補助、喪葬補助、急難慰助金、貧困家屬健保及醫療補助等）（依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 號函辦理）（預算總經費：106萬3千元，其中81萬3千元：由中央補助85%為69萬1千元、本府自籌15%為12萬2千元；另在營軍人貧困家屬健保及醫療補助費25萬元由本府全額負擔）（收支併列）。
	年	1	5,309,000	5,309,000	內政部役政署補助一般替代役列級徵屬生活扶慰助經費（含一次安家費、三節生活扶助金、生育補助、喪葬補助、急難慰助金、貧困家屬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456 獎勵及慰問	年	1	16,294,000	16,294,000	健保及醫療補助等）（依內政部役政署104年8月7日役署主字第1045007133號函辦理）（收支併列）。
	年	1	344,000	344,000	依桃園市政府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傷亡慰問實施要點標準發放慰問金，並發放設籍本市在營官兵因公、因病、意外住院三節慰問金(2仟元)及在營軍人、替代役暨家屬突發狀況及時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人/次	9×1	5,000	45,000 45,000	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撥付辦理本市役男權益及其家屬生活扶慰助經費，含義務役在營軍人及列級徵屬安家費、三節生活扶助金及各項補助費（含生育、喪葬、健保、醫療及特別慰助金等）（依行政院主計總處104年3月16日主預彙字第1040003121G號函辦理）（議會104年8月21日桃議民字第1040007110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墊付轉正）。 海南島義士遺屬慰問金。

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禮儀事務工作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30250201 民政業務-禮儀事務工作		承辦 單位	禮儀事務科	預算 金額	24,877千元
歲 出 計 畫 說 明	一、計畫內容： 依法令辦理殯葬管理、禮儀事務工作及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二、預期成果： 1.落實殯葬政策，提升殯葬服務品質。2.加強殯葬業者之管理。3.多元環保葬法推廣。4.元旦升旗活動、228紀念活動及聯合婚禮等活動圓滿達成。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24,877,000	市款5,348,720元，收支併列19,528,280元	
0200 業務費					11,877,000	市款5,348,720元，收支併列6,528,280元	
0203 通訊費					48,000		
		具/月	3 × 12	1,000	36,000	辦公室自動電話費2支3357392、3356110，行動電話1支0910938259。	
		年	1	12,000	12,000	濫葬及違反殯葬法規罰款強制執行等郵資。	
0213 資訊服務費					698,000		
		人/年	10 × 1	2,000	20,000	資訊及周邊相關設備耗材及零件更換等。	
		年	1	678,000	678,000	殯葬網路服務系統維護費及納骨塔等資料建置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48,000		
		部/年	12 × 1	4,000	48,000	影印機租賃費用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2,000		
		次	20	2,000	40,000	辦理殯葬設施審議諮詢會及其他各項評審委員出席費。	
		人/節	20 × 1	1,600	32,000	辦理殯葬禮儀業務等外聘講師鐘點費。	

民政業務—禮儀事務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禮儀事務工作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71 物品				210,872	
	年	1	63,472	63,472	辦理禮儀事務工作文具用品及書報雜誌等所需經費。
	年	1	147,400	147,400	影印機、印表機、掃瞄器等事務機器周邊相關耗材及零件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10,689,648	
	年	1	40,000	40,000	辦理殯葬業務觀摩、殯葬業務及相關法規講習。
	年	1	100,000	100,000	辦公私立殯葬設施、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及標章制度。
	年	1	100,000	100,000	印製聯合奠祭、多元葬法、推廣禮儀教育等宣導資料及殯葬禮儀相關資訊等媒體露出。
	年	1	48,648	48,648	取締殯葬噪音及其他違法者之公告牌示製作等。
	年	1	400,000	400,000	辦理北北桃聯合海葬活動經費。
	年	1	300,000	300,000	辦理228紀念活動經費。
	年	1	72,000	72,000	聘請會計師查核本市殯葬服務生前契約、管理費專戶、提撥信託基金之相關財務報表。
	年	1	100,000	100,000	宣導婚禮簡約、結婚登記生效制度及推動守時運動等獎勵措施或宣導活動費用。
	年	1	4,500,000	4,500,000	辦理本市聯合奠祭（依本府104年7月2日府社助字第1040172702號函辦理）（收支併列）。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桃園市聯合婚禮活動經費。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桃園市元旦升旗典禮經費。
	年	1	2,028,280	2,028,280	辦理104年度本市聯合奠祭（本府104年4月2日府社助字第1040082910號函核定）（議會104年7月20日桃議議民字

民政業務—禮儀事務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
禮儀事務工作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年	1	720	720	1040006458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墊付轉正)
				10,480	配合預算編列千元，增列進位數。
	人/年	10 × 1	1,048	10,480	辦公器具養護費。
	人/年	10 × 1	10,000	100,000	赴中央及其他縣市開會暨本市各區公所洽辦及考核評鑑殯葬業務，查勘取締濫葬等旅運費用。
				13,000,000	收支併列13,000,000元
0400 獎補助費				13,000,000	
0402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	年	1	13,000,000	13,000,000	內政部補助本市復興區公所辦理奎輝里原住民舊墓更新興建骨灰(骸)牆工程經費300萬元及羅浮里原住民舊墓更新興建骨灰(骸)牆工程經費1,000萬元(內政部104年6月16日台內民字第10411028791號函核定(資本門)(議會104年7月20日桃議議民字第1040006459號函同意墊付)。

民政業務—
禮儀事務工作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宗教工作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3030250202 民政業務-宗教工作		承辦 單位	宗教科	預算 金額	12,112千元	民政業務——宗教工作	
	歲 出 計 畫 說 明	一、計畫內容：1.辦理寺廟、教會堂、神明會、祭祀公業法人及宗教事務財團法人業務。2.辦理宗教諮詢業務。3.輔導各區公所辦理祭祀公業土地清理及法令諮詢。4.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二、預期成果：1.積極輔導各宗教團體熟悉宗教法令，增進宗教團體自主管理知能，以健全宗教事務發展。2.廣續維護桃園市公益寺廟資訊網提供宗教團體交流互動的平臺，傳遞公益寺廟教化人心向善的本質。3.依據祭祀公業條例及地籍清理條例規定，加強輔導本市祭祀公業法人化及神明會清理，健全管理制度。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2,112,000	市款12,062,000元，收支併列50,000元			
	0200 業務費					4,072,000	市款4,022,000元，收支併列50,000元			
	0203 通訊費		具/月	3 × 12	1,000	36,000				
						36,000	辦公室自動電話2支3383982、3366555及行動電話1支0972878276。			
	0213 資訊服務費		人/年	12 × 1	2,000	24,000	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維護所需經費。			
			年	1	86,000	86,000	桃園市公益寺廟資訊網維護費。			
0214 其他業務租金		部/月	1 × 12	4,000	48,000					
					48,000	影印機租賃費用。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247,424	291,424					
					247,424	民政局法律顧問及訴訟相關費用。				
					次	10	2,000	20,000	召開宗教事務諮詢會外聘出席費。	
		人/節	12 × 1	1,600	19,200	辦理民政局業務講習所需外聘講師鐘點費。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民政業務－宗教工作	0271 物品	人/節	6 × 1	800	4,800辦理民政局業務講習所需內聘講師鐘點費。
					172,000
		年	1	120,000	120,000購買辦公用紙張、文具用品、法令叢書等所需經費。
		年	1	25,000	25,000購買電腦及週邊相關設備耗材及零件更換所需費用。
	0279 一般事務費	年	1	27,000	27,000購買傳真機之耗材及零件更換所需經費。
					3,302,000
		年	1	50,000	50,000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講習、相片沖印及雜支所需經費。
		年	1	102,000	102,000印製宗教業務相關表件、實務手冊、宣導資料、財團法人申請須知所需經費。
		年	1	50,000	50,000辦理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講習、相片沖印及雜支所需經費。
		年	1	50,000	50,000配合祭祀公業條例實施，印製空白法人登記證等相關費用。
	028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式	1	3,000,000	3,000,000辦理多元宗教信仰交流活動等相關經費(含對宗教團體之認證評鑑與節慶公益等活動之祈福金、賀匾與感謝狀等費用)。
		年	1	50,000	50,000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行政處理費(依內政部102年9月2日台內地字第1020291751號函辦理)(收支併列)。
					12,576
民政業務－宗教工作	0291 國內旅費	人/年	12 × 1	1,048	12,576辦公用電話、傳真機保養維護所需經費。
					100,000
		人/年	10 × 1	10,000	100,000督導各區宗教業務暨出席中央召開之相關會議所需經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40,000市款40,000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民政業務－宗教工作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民政業務－宗教工作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部	1	40,000	40,000	汰換筆記型電腦1部。	
	0400 獎補助費				8,000,000		
	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8,000,000	8,000,000	補助宗教團體辦理宗教相關活動。	
	8,00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 計	504,478	111,439	124,117	54,872			290,428			91,050	123,000		214,050
33030250000 民政支出	467,489	111,439	108,168	46,872			266,479			91,010	110,000		201,010
33030250100 一般行政	123,754	110,689	12,496	24			123,209			545			545
33030250107 行政管理	123,754	110,689	12,496	24			123,209			545			545
33030250200 民政業務	343,735	750	95,672	46,848			143,270			90,465	110,000		200,465
33030250202 戶政工作	35,205		34,470	270			34,740			465			465
33030250203 地方行政工作	223,107		14,584	8,523			23,107			90,000	110,000		200,000
33030250205 兵役工作	85,423	750	46,618	38,055			85,423						
53030250000 文化支出	36,989		15,949	8,000			23,949			40	13,000		13,040
53030250200 民政業務	36,989		15,949	8,000			23,949			40	13,000		13,040
53030250201 禮儀事務工作	24,877		11,877				11,877				13,000		13,000
53030250202 宗教工作	12,112		4,072	8,000			12,072			40			4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設 備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合 計	214,050		90,000		180		680	190			123,000
33030250100 一般行政	545				130		225	190			
33030250107 行政管理	545				130		225	190			
33030250200 民政業務	200,465		90,000		50		415				110,000
33030250202 戶政工作	465				50		415				
33030250203 地方行政工作	200,000		90,000								110,000
53030250200 民政業務	13,040						40				13,000
53030250201 禮儀事務工作	13,000										13,000
53030250202 宗教工作	40						4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07		1,520,100	73,079,528	666,000	742,920	16,376,699	1,696,000	2,752,840		7,386,187	7,218,726	111,439,000	本局105年度90年度超時加班費實支數額之八成金額為66萬元，惟實際編列275萬2,840元，與加班值班費66萬元之差異數為不休假加班費209萬2,840元。
正式員額	104		1,520,100	73,079,528			16,091,491	1,664,000	2,732,203		7,341,612	7,121,294	109,550,228	
職員	104		1,520,100	73,079,528			16,091,491	1,664,000	2,732,203		7,341,612	7,121,294	109,550,228	
約聘僱人員	1				666,000		84,000						750,000	
工友	2					742,920	201,208	32,000	20,637		44,575	97,432	1,138,772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0133010700-民政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06		1,520,100	73,079,528		742,920	16,292,699	1,696,000	2,752,840		7,386,187	7,218,726	110,689,000	
正式員額	104		1,520,100	73,079,528			16,091,491	1,664,000	2,732,203		7,341,612	7,121,294	109,550,228	
職員	104		1,520,100	73,079,528			16,091,491	1,664,000	2,732,203		7,341,612	7,121,294	109,550,228	
約聘僱人員														
工友	2					742,920	201,208	32,000	20,637		44,575	97,432	1,138,772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0133020500-民政支出-民政業務-兵役工作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				666,000		84,000						750,000	
正式員額														
職員														
約聘僱人員	1				666,000		84,000						75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750,000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666,000元(含保險費、離職儲金及休假補助)及年終工作獎金84,000元。
03			0003000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主管			750,000	
	001		000302500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750,000	
		02	33030250200 民政業務			750,000	
		03	33030250205 兵役工作			750,000	
				1x12		750,000	本年度聘僱約聘人員1名，辦理替代役宿舍管理事務。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 畫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 公分)	牌照稅 (全年)	燃料使 用費 (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險 費	車輛 檢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現有車輛				67,380	37,680			297,696	215,900	15,768	1,500	
	1	小客車	4	09304	1995cc	11,230	6,180	1,668	28.0	46,704	51,000	2,483	750	小客車2299-KA (秘書處移撥車輛)
	1	小客車	4	09311	1995cc	11,230	6,180	1,668	28.0	46,704	51,000	2,483	750	小客車5189-KQ (秘書處移撥車輛)
	1	小客車	4	10102	1997cc	11,230	6,180	1,668	28.0	46,704	34,000	2,483		小客車0436-M9
	1	小客車	4	10209	1987cc	11,230	6,180	1,668	28.0	46,704	25,500	2,483		小客車ADC-9703
	1	小客車	4	10302	2378cc	11,230	6,180	1,668	28.0	46,704	25,500	2,483		小客車AGF-1370
	1	小客車	7	10302	2198cc	11,230	6,180	1,668	28.0	46,704	25,500	2,483		小客車AGF-1373
	1	輕型機車		08606	49cc		300	312	28.0	8,736	1,700	435		機車SER-350
	1	輕型機車		08810	49cc		300	312	28.0	8,736	1,700	435		機車EVR-849
		合計				67,380	37,680			297,696	215,900	15,768	1,500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以後	
總 計	220,000	-	90,000	130,000	-	-	-	-	
興建本市蘆竹區中興、上興、新興及中福等四里聯合集會所、社福場所及圖書分館等(含設計監造費)相關經費，總經費2億2仟萬元，分二年執行，105年度編列9仟萬元、106年度編列1億3仟萬元。	220,000	-	90,000	130,000	-	-	-	-	

(本頁空白)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05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支 出								資本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商品及勞務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對基金營業特種	對基金非營業特種	對民間企業
總 計		113,968	121,588				39,599	15,273		290,428			
01 一般公共事務		112,338	59,901				1,544	7,273		181,056			
02 防衛		1,266	46,102				30,055	8,000		85,423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363	15,586				8,000			23,949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濟性綜合分類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03-01-57

